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莊淑芬

電話：04-7273173分機327

電子信箱：c6300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3499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指引(電子檔1件) (0349983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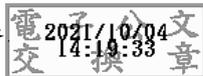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修正後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」，請各校依指引所訂相關實施方式或措施，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持及協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29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18984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業於110年8月27日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05188A號函頒旨揭學習參考指引，為使該指引建議各主管教育機關、學校行政人員、教師、家長實施之內容，更符合身心障礙學生線上學習需求，修正部分內容。
- 三、檢附參考指引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輔導室 收文:110/10/04



1100004320

有附件